

证券代码：002250

证券简称：联化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4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2月21日在联化科技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萍女士召集和主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的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及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能公允反映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2,538.23万元人民币。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9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股东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王小会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王小会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一致同意将控股股东牟金香女士提交的《关于提名冯玉海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案》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选举，冯玉海先生简历见附件一。根据《公司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王小会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王小会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监事会主席及监事的职责。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07）。

特此公告。

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二日

附件一：

冯玉海先生简历

冯玉海，中国国籍，1971年11月出生，博士，无中国境外居留权。曾任上海紫江喷铝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巴斯夫应用化工有限公司车间经理，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 EHS 高级经理，现任上海舍勒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没有实际开展经营业务，正在办理工商登记注销手续）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联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责任关怀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冯玉海先生持有 151,800 股，其中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51,800 股，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冯玉海先生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应当终止行使，公司后续将统一安排其回购注销。

冯玉海先生与控股股东牟金香女士及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核实，冯玉海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冯玉海先生的聘任符合以下规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